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Telecom Corporation Limited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728)

海外監管公告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關於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資金存放與實際使用情況專項報告及鑒證報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而作出。

茲載列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關於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資金存放與實際使用情況專項報告及鑒證報告》，僅供參考。

承董事會命
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柯瑞文

中國北京，2023 年 3 月 22 日

於本公告刊發之日的本公司董事會包括柯瑞文(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邵廣祿(總裁兼首席運營官)；劉桂清、唐珂、夏冰、李英輝（財務總監）(皆為執行副總裁)；陳勝光(非執行董事)；吳嘉寧、王學明、楊志威、陳東琪(皆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及鉴证报告



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3)第 0850 号
(第一页, 共二页)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信”)关于 2022 年度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中国电信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 [2022]15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 公告格式(2023 年 1 月修订)-第十三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相关公告》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意见。我们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2]15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 公告格式(2023 年 1 月修订)-第十三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相关公告》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中国电信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

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3)第 0850 号
(第二页, 共二页)

合理保证的鉴证工作涉及实施鉴证程序, 以获取有关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2]15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2023年1月修订)-第十三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相关公告》编制, 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中国电信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充分适当的证据。选择的鉴证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 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 我们实施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基础。

我们认为, 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2]15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2023年1月修订)-第十三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相关公告》编制, 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中国电信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仅供中国电信按照上述规定的要求在2022年度报告中披露之目的使用, 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国·上海市
2023年3月22日

注册会计师

注册会计师


宋 爽
刘 渊 博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2541 号文）核准，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获准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 A 股发行”），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4.53 元。本次 A 股发行的发行规模为 10,396,135,267 股，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后，额外发行 178,635,111 股，最终发行规模为 10,574,770,378 股。截至 2021 年 8 月 13 日止（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前），本次 A 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约为人民币 4,709,449.28 万元，发行费用约为人民币 38,234.08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约为人民币 4,671,215.20 万元。截至 2021 年 9 月 22 日，本次 A 股发行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期届满，最终募集资金总额约为人民币 4,790,370.98 万元，发行费用约为人民币 38,808.69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约为人民币 4,751,562.29 万元。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 A 股发行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前后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分别出具了“德师报（验）字（21）第 00397 号”和“德师报（验）字（21）第 00398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299,331.45 万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3,788,821.70 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 1,046,434.19 万元，其中，现金管理余额为人民币 559,000.00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487,434.19 万元，含累计收到的募集资金利息收入、现金管理收益净额（扣减手续费）人民币 83,693.60 万元。

项目	金额(人民币万元)
2021 年 9 月实际收到的募集资金净额	4,751,562.29
减：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3,788,821.70)
其中：以前年度累计使用的募集资金	(1,489,490.25)
本年度投入募投项目支出	(2,299,331.45)
加：累计收到的募集资金利息收入、现金管理收益净额（扣减手续费）	83,693.60
2022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	1,046,434.19
其中：2022 年度末用于现金管理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本金	559,000.00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余额	487,434.19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本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根据该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一）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9 日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1 日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存放本次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另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与天翼云科技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天翼云科技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8 日分别与中国电信集团系统集成有限责任公司（现更名为“中电信数智科技有限公司”）等 14 家全资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 14 家全资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续)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8110701013602138427	活期存款	206,054.2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91010078801300002652	活期存款	2,227.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129904466410661	活期存款	211,137.9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单支行	0200210319200142207	活期存款	1,241.6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四支行	11050161360000002631	活期存款	2,633.3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大街支行	110062141013002075357	活期存款	1,042.83
招商银行武汉分行营业部	127902019210705	活期存款	960.45
招商银行南昌分行阳明路支行	791904137210708	活期存款	1,972.95
招商银行南京分行营业部	125913356510701	活期存款	2,683.60
招商银行广州分行营业部	125909937110909	活期存款	8,998.25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朝阳门支行	110927786610101	活期存款	27,287.85
招商银行广州分行中山二路支行	120906973910666	活期存款	14,172.6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解放支行	571905643910606	活期存款	44.18
招商银行重庆分行高新支行	999005034010101	活期存款	0.0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朝阳门支行	110946664310661	活期存款	84.3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灵境支行	0200013319200115520	活期存款	2,871.3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雄安容城古城支行	0413358119100009131	活期存款	4.22
中信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8110701013002166579	活期存款	1,881.58
中信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8110701013602166377	活期存款	105.50
中信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8110701013902166818	活期存款	2,030.2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京分行城西支行	93090078801800001350	活期存款	-
合计			487,434.19

此外，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中“（六）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产品的情况”。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的情况。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续)

(四)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 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产品的情况

2022 年 10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并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7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该事项由联席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的核查意见》，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人民币 559,000.00 万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受托方名称	账号	产品名称	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收益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大街支行	110899999603000113642	七天通知存款	135,000.00	2.0%	保本固定收益类	2022/11/10	可随时支取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91010076801700000875	七天通知存款	200,000.00	2.1%	保本固定收益类	2022/11/15	可随时支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四支行	11050261360000000058	七天通知存款	100,000.00	1.75%	保本固定收益类	2022/11/10	可随时支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单支行	0200210314200001914	七天通知存款	124,000.00	1.75%	保本固定收益类	2022/11/10	可随时支取

(七)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电汇、汇票、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公司拟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通过银行电汇、汇票、信用证等方式以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该事项由联席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续)

(八)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共计人民币 1,046,434.19 万元。其中, 现金管理余额为人民币 559,000.00 万元,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487,434.19 万元。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 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 公司已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 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23 年 3 月 22 日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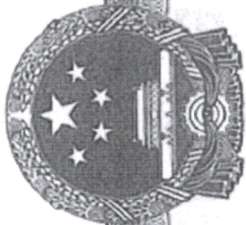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总额		4,751,562.2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99,331.45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2,299,331.4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3,788,821.7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3)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5G 产业互联网建设项目	否	995,731.80	995,731.80	995,731.80	716,003.45	995,731.80	-	100%	2023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云网融合新型信息基础设施项目	否	2,358,312.17	2,358,312.17	2,358,312.17	902,966.16	1,846,708.48	(511,603.69)	78%	2023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科技创新研发项目	否	1,397,518.32	1,397,518.32	1,397,518.32	680,361.84	946,381.42	(451,136.90)	68%	2023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4,751,562.29	4,751,562.29	4,751,562.29	2,299,331.45	3,788,821.70	(962,740.59)	8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09134343

证照编号: 0000002202201180028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年01月18日

类型 外商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2013年01月18日至不约定期限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丹

主要经营场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507单元01室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2年01月18日

此复印件仅供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及鉴证报告【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3)第0850号】作后附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此复印件仅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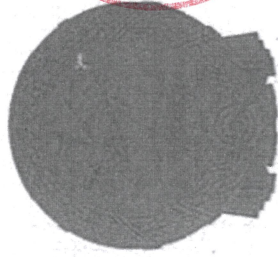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及鉴证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3)第 0850 号】作后附

之

用,其他用途无效。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丹

主任会计师:

办公场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
星展银行大厦507单元01室

组织形式: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31000007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捌仟壹佰柒拾伍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 财会函(2012)52号

批准设立日期: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证书序号: NO.00052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此复印件仅供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及鉴证报告【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3)第 0850 号】报告作后附用途，其他用途无效



姓名 刘渊博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3-08-1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40109198308130515
 Identity card No.



此复印件仅供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及鉴证报告【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3)第 0850 号】报告作后附用途，其他用途无效

年
An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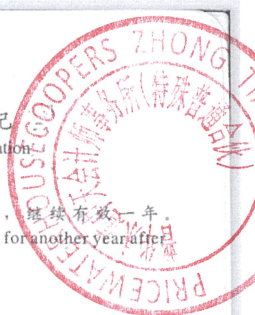


姓名：刘渊博
 证书编号：310000073983

有效一年。
 er year after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刘渊博

年 月 日
 /y /m /d

年 月 日
 /y /m /d